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转债代码：113537

转债简称：文灿转债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提前5日以书面、通讯等方式发送各位董事。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长唐杰雄先生，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签订<投资协议书>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安徽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署《投资协议书》及相关协议，在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铝压铸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负责建设该项目并负责该项目的后续生产与经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签订<投资协议书>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二、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将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18.21元/份调整为18.06元/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行权价格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关联董事回避，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高军民先生、易曼丽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关联董事回避，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88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高军民先生、易曼丽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日